

**東區區議會轄下
交通運輸委員會
第三次會議紀錄**

日期：2024年6月4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2時30分

地點：東區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成員

丁江浩議員, MH	林永祥議員	陳凱榮議員
王志鍾議員	林彩英議員	曾卓兒議員
阮建中議員	洪志傑議員	植潔鈴議員
李莉議員	洪連杉議員, MH, JP	鄭志成議員, MH
吳清清議員	洪超群議員	劉淑燕議員
李清霞議員	梁力先生	劉聖雪議員
何毅淦議員	陳杏議員, MH, JP	劉慶揚議員, MH (副主席)
林心廉議員, MH	郭浩景議員 (主席)	賴暖新議員
林永晟議員	郭詠健議員	

定期列席的政府部門代表

潘焯匡先生	東區民政事務處東區民政事務助理專員(2)
吳欣鏞女士	東區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曹嘉文先生	東區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1)
鄭子軒先生	運輸署工程項目統籌／東區 1
黃智鴻先生	運輸署工程師／東區 2
潘凱怡女士	運輸署工程師／東區 3 及一般事務
黃炳祥先生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東區
江偉豪先生	路政署區域工程師／東北區
何榮華先生	香港警務處東區交通隊主管
黃良友先生	地政總署港島東區地政處高級產業測量師／港島東(3)

應邀出席的部門及機構代表

曾健鋒先生	城巴有限公司高級企業傳訊主任
楊永賢先生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助理經理(車務)
禰嘉豪先生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助理經理(公共事務)
馮詩朗女士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經理—對外事務

秘書

吳司頌女士	東區民政事務處一級行政主任(區議會)3
-------	---------------------

主席歡迎各位成員、政府部門及機構代表出席會議。

議程 1. 通過交通運輸委員會第二次會議紀錄初稿

2. 交通運輸委員會（委員會）確認題述初稿無須修改，並通過會議紀錄。

議程 2. 運輸署—東區 2024/2025 年度工作計劃

(交通運輸委員會文件第 8/2024 號)

3. 委員會認為議程 2 與跟進事項(v)相關，故同意合併討論。

4. 運輸署代表介紹文件第 8/2024 號。

5. 成員就議題發表意見及作出提問，內容摘錄如下：

(a) 樂見運輸署積極鼓勵巴士公司改善乘客候車環境，並建議於使用率較高的巴士站，例如北角英皇道及炮台山港鐵站巴士站增設關愛座位、車站上蓋及巴士實時到站顯示屏（到站顯示屏）等設施。

(b) 希望運輸署向委員會提供工作計劃所提及的三個改善道路及交通工程的設計圖及時間表，以供參閱。

(c) 希望部門向委員會提供有關糖水道電車總站重置計劃及休憩處美化工程的設計圖以供參閱。

(d) 就工作計劃的道路／交通工程有以下關注：

(i) 關注愛賢街及愛禮街的道路安全及車輛超速問題，並建議部門透過加強及改善相關交通措施，以保障附近學校的學童上下課安全，並指出行人過路輔助裝置的紅光可能照射到民居，造成滋擾，希望部門多加留意。

- (ii) 關注電氣道及大強街城市花園的違泊及道路標線指令欠清晰的問題，並建議部門考慮以該處作為斜過馬路合法化的試點。
 - (iii) 就永平街與新廈街交界的公營房屋發展計劃，希望部門作全面檢視，有系統地規劃整套道路及交通設施。
 - (e) 關注筲箕灣電車總站經常進行路面工程，導致路面凹凸不平，容易令途人絆倒受傷，亦表示區內巴士站附近的路面渠蓋經常未有蓋好，希望部門作出改善。
 - (f) 希望部門提供道路的地下公用設施維修清單，以便成員跟進修復後的路面情況。
 - (g) 建議部門研究在公共屋邨(例如興華邨)的適當位置增設電單車車位，以滿足現時盛行的餐飲配送服務需求。
 - (h) 希望部門盡量提供更多最新資訊，以便成員解答居民的查詢，亦建議部門日後於會議前向成員提供介紹文件的簡報，以便成員提前準備。
6. 運輸署、路政署及東區民政事務處(東區民政處)代表備悉成員的意見及建議，並就成員的意見及提問回應如下：

運輸署

- (a) 署方備悉成員就改善道路及交通工程計劃所發表的意見，並表示會向成員收集改善巴士站設施的建議以製作清單，以便巴士公司進一步檢視和研究建議的可行性。
- (b) 署方會向成員提供工作計劃的三個改善道路及交通工程的設計圖以作參考。
- (c) 署方同意屋邨範圍增設電單車車位的建議值得研究，並補充指部門已考察環翠邨的合適位置，以及把相關建議交予房屋署考慮及跟進。

- (d) 有關電氣道及大強街城市花園的違泊問題，署方建議於城市花園道與大強街的路口加設「全日『不准停車』限制區」（即雙黃線），限制車輛於有關路段上落客貨以保持交通暢順及適當視線距離。待完成初步設計方案及確定工程可行性後，署方會進行地區諮詢。

路政署

- (e) 署方表示愛賢道及愛禮街路口改善工程會繼續爭取於2025年第一季完成，並適時向成員匯報工程進度。
- (f) 至於成員關注公共路面渠蓋的損毀或維修情況，可直接聯絡署方跟進。

東區民政處

- (g) 處方會適時向成員提供擬建糖水道休憩處的最新設計圖，以供參考。

（會後備註：秘書處已於2024年7月11日把運輸署的補充資料（改善道路及交通工程的設計圖）送交委員會參閱。）

議程 3. 建議港鐵公司在太古站及筲箕灣站等增設扶手電梯及無障礙設施

（交通運輸委員會文件第 9/2024 號）

7. 主席歡迎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港鐵）代表出席會議。
8. 委員會認為議程 3 與跟進事項(i)相關，故同意合併討論。
9. 成員介紹文件第 9/2024 號。
10. 成員就議題發表意見及作出提問，內容摘錄如下：
- (a) 筲箕灣站來往地面與車站大堂的無障礙設施不足，故希望港鐵積極研究增設升降機的可能性。

- (b) 認為港鐵的進步有目共睹，但仍希望港鐵考慮在早年建成的車站，例如太古站，盡量增設扶手電梯及無障礙設施，以維持良好形象。
- (c) 引述曾目睹市民在炮台山港鐵站等候使用輪椅升降台的時間長達半小時，故希望港鐵改善有關服務。

11. 港鐵代表備悉成員的意見及建議，並就成員的意見及提問回應如下：

- (a) 闡述筲箕灣站及太古站的整體通達性。
- (b) 強調港鐵在考慮加設及改動現有車站設施時須顧及一籃子因素，包括地理環境限制、建築結構、技術可行性、車站人流、現有設施的使用情況及資源分配等問題。
- (c) 會繼續觀察車站的整體運作情況，盡力配合乘客的不同需要。

運輸署／
港鐵

12. 委員會同意於議題有進展時跟進。

議程 4. 優化東區巴士站設施

(交通運輸委員會文件第 10/2024 號)

13. 主席歡迎運輸署及機構代表出席會議。

14. 成員介紹文件第 10/2024 號。

15. 成員就議題發表意見，內容摘錄如下：

- (a) 認為筲箕灣巴士總站及小西灣(藍灣半島)公共運輸交匯處的設施及候車環境需作出優化。
- (b) 反映有市民指筲箕灣巴士總站新設的站牌字體太小，視力欠佳的長者難以閱讀。

- (c) 希望部門及巴士公司考慮除在筲箕灣巴士總站的港鐵站出入口附近位置設置到站顯示屏外，亦在總站的另一端及中間位置增設到站顯示屏，方便乘客於不同位置獲取巴士到站的資訊。同時，又希望其留意站內有顯示屏被道路工程圍板遮蓋的情況。
- (d) 希望運輸署考慮統一現時站內的設施位置圖，並指由於巴士第 77、99 及 110 號線的行車路線相若，故建議把候車處安排在同一停車灣，以方便市民。

16. 運輸署及巴士公司代表備悉成員的意見及建議，並就成員的意見回應如下：

運輸署

- (a) 署方提醒巴士公司需就成員提出有關兩個巴士總站設施的意見進行檢視及作出改善。

城巴

- (b) 雖然成員所提及過時的通告並非由城巴張貼，但亦已派員巡查東區各主要巴士總站，檢查是否存有過時的通告，確保在車站各項由城巴管理的設施展示有效的資訊，並已敦促前線員工保持候車環境整潔。
- (c) 已於本年 5 月完成翻新筲箕灣總站內的站牌及候車亭，以便利乘客及提升車站美觀度，並已備悉成員對車站設施設計的意見，以及對筲箕灣總站候車處安排的建議，會作出評估及研究。
- (d) 已就筲箕灣總站內被道路工程圍板遮蓋的顯示屏與工程師溝通，以盡快讓到站顯示屏可正常向公眾展示。

九巴

- (e) 現時筲箕灣總站的九巴巴士站需增設電力供應，才有條件安裝到站顯示屏，如該客觀條件有所改變，九巴會樂意跟進。

- (f) 討論文件中提及在九巴員工休息室外的熒幕主要是供車長報到之用，日後在提升候車環境工程時會參考成員的意見。

運輸署／城巴
／九龍巴士
(一九三三)有
限公司

17. 委員會同意於議題有進展時跟進。

議程 5. 東區區議會轄下交通運輸委員會尚待處理的跟進事項進度報告

(交通運輸委員會文件第 11/2024 號)

- (i) 「(1) 要求港鐵筲箕灣 A3 出口增設扶手電梯
(2) 要求柴灣港鐵站大堂加裝冷氣／要求港鐵柴灣站安裝中央冷氣系統」

運輸署／
港鐵

18. 議題已於議程 3 時合併討論；委員會同意於議題有進展時跟進。

- (ii) 「(1) 『人人暢道通行』計劃－『特別計劃』
(FW01：橫跨翡翠道連接峰華邨峰霞道的高架行人道；WT02：橫跨富翠街連接逸翠樓平台及環翠商場的行人天橋；YT01：橫跨耀興道近東駿苑銀駿閣及耀東商場的行人天橋)
(2) 強烈要求於英皇道 993 號（得利樓、惠利大廈及寶利大廈）對出空地至鰂魚涌街市的行人天橋（結構編號：HF89 及 HF89A）增設無障礙升降機」

路政署

19. 議題將於有進展時跟進。

- (iii) 「(1) 關注東區走廊超速噪音問題 要求檢討測速、檢控成效
(2) 要求在東區可行範圍增設區間測速」

20. 成員就議題發表意見及作出提問，內容摘錄如下：

- (a) 表示大部分駕駛人士會在駛至裝有固定偵察車速攝影機的路段時減速，以避過偵速監察。
- (b) 指柴灣有不少車房或會進行非法改裝車輛活動，而東區走廊（東廊）正好是試車的好地方，尤其太古城對出及杏花邨對出的路段更屬超速駕駛黑點，故建議部門在該路段安裝均速偵察系統。
- (c) 表示議題已經歷長時間討論，但問題仍未見有所改善，故建議部門在研究區間測速系統期間，考慮採取緩衝方案，即先在不同地點安裝偵速攝影機機箱（俗稱「橙箱」），以打擊駕駛者超速駕駛及減低非法賽車造成的嚴重噪音滋擾。

21. 部門代表備悉成員的意見及建議，並就成員的意見及提問回應如下：

香港警務處（警務處）

- (a) 警方同意安裝「橙箱」為最快捷有效的方法。

運輸署

- (b) 署方在與執法部門就荃灣及西九龍實地測試的數據結果商討於上述路段應用有關系統的細節的同時，會考慮在東廊適當的位置加設「橙箱」。

22. 議題將繼續於有進展時跟進。

警務處／
運輸署

- (iv) 「(1) 要求巴士公司增加東區來往高鐵西九龍站巴士線服務
(2) 要求增設來往東九龍和港島東的通宵巴士路線

運輸署／城巴
／九龍巴士(一
九三三)有限公
司

23. 議題將繼續於有進展時跟進。

- (v) 「(1) 強烈要求在東區增加大型車輛停車場
(2) 促請政府增建多層停車場或開放更多用地供停車
(3) 強烈要求在東區增建多層停車場
(4) 要求政府調查東區欠缺車位總量以便制訂和策劃有關
東區停車場和車位的政策
(5) 重新規劃東區泊車位」

運輸及物流局／
運輸署／港島東
區地政處／規劃
署／警務處

24. 議題已於議程 2 時合併討論。委員會同意於議題有進展時跟進。

- (vi) 「要求成立跨部門小組就糖水道天橋的處理作出詳細計劃」

25. 成員指有市民反映現時工地內堆放不少雜物，而工地外的膠圍板亦有礙觀瞻，故建議部門提醒工程人員保持工地環境衛生及改用較為美觀的木圍板，以免影響市容。

26. 路政署代表備悉成員的意見及建議，並會與承建商溝通，作出跟進。

運輸署／路政署
／東區民政處／
屋宇署

27. 經討論後，議題將繼續於有進展時跟進。

- (vii) 「要求改善寶馬山上下課時段的交通擠塞問題」

28. 成員就議題發表意見，內容摘錄如下：

- (a) 感謝警方每天派員在上下課時段到現場疏導交通，但由

於現時寶馬山的國際學校正值放暑假，故建議先關注現時有大量私家車於繁忙時段停留在寶馬山道蘇浙公學巴士站而令交通受阻的問題。

- (b) 指寶馬山道近賽西湖大廈常有私家車雙行停車等候的情況，希望警方加強執法。
- (c) 建議部門考慮邀請成員加入聯合實地考察，以便交流，共同商討改善方案。

29. 部門代表備悉成員的意見及建議，並就成員的意見回應如下：

警務處

- (a) 警方除每天在上下課時段均有調派人手在相關國際學校協助疏導交通之外，亦有派員到蘇浙公學附近疏導交通。
- (b) 警方也有在賽西湖後門加強執法，但鑒於資源有限，無可避免地需要訂立緩急次序，以協助最有迫切需要的人士及處理較嚴重的刑事案件。警方亦不時建議學校多鼓勵家長使用校巴，希望向他們傳達自律及善用社區資源的訊息。

運輸署

- (c) 署方一直密切監察百福道、雲景道、寶馬山路的交通情況，亦會繼續與警務處保持緊密聯繫，並監察該區的交通情況和實施相應交通改善措施。
- (d) 署方會繼續與教育局、警方及區內學校保持緊密聯繫，並樂意與成員進行實地考察。

教育局／運輸署／警務處

30. 經討論後，議題將繼續於有進展時跟進。

(viii) 「關注炮台山道及東區其他斜路的交通安全隱患」

運輸署／警務處

31. 議題將繼續於有進展時跟進。

(ix) 「要求針對杏花邨盛泰道加強違泊車輛執法」

32. 成員就議題發表意見及作出提問，內容摘錄如下：

(a) 於星期五晚膳時間及週末午晚膳時間，觀察到杏花新城停車場外出現輪候泊車位的車龍，亦常見有車輛在盛泰道橫越雙白線，對其他道路使用者構成危險，故希望警方針對於這些時段加強執法。

(b) 強烈建議警方如發現有車輛停泊於斑馬線兩旁髒有「之」字線的控制區內時，一律即時拖走車輛。

33. 警務處代表備悉成員的意見，並回應指警方已向運輸署提出改善相關道路設計的建議（例如：加設雙黃線限制區），而柴灣分區的執勤人員及東區交通隊亦會繼續於不同時段到該處檢控違例車輛，一旦發現有車輛危及其他使用者安全，便會拖走車輛，亦會繼續不定期加強執法行動。

警務處

34. 經討論後，議題將繼續於有進展時跟進。

(x) 「建議東區試行斜過馬路合法化」

運輸署

35. 議題將繼續於有進展時跟進。

(xi) 「建議港島區專線小巴「65A」星期日及公眾節假日增加班次以及研究小巴「65」公眾節假日是否可行駛至鰂魚涌、太古城及西灣河一帶」

運輸署

36. 議題將繼續於有進展時跟進。

議程 6. 其他事項

(i) 邀請東區區議會成為第九屆「香港街馬 2024」慈善跑的支持機構

37. 主席簡介題述活動的背景資料。

38. 經討論後，委員會同意成為第九屆「香港街馬 2024」慈善跑的支持機構，並讓主辦單位「全城街馬」在宣傳物資上展示東區區議會的徽號。

(會後備註：秘書處已於 2024 年 7 月 5 日以電郵回覆「全城街馬」。)

議程 7. 下次會議日期

39. 委員會第四次會議將於 2024 年 8 月 6 日 (星期二) 下午 2 時 30 分舉行。

40. 會議於下午 4 時 25 分結束。

東區區議會秘書處
2024 年 7 月